

正 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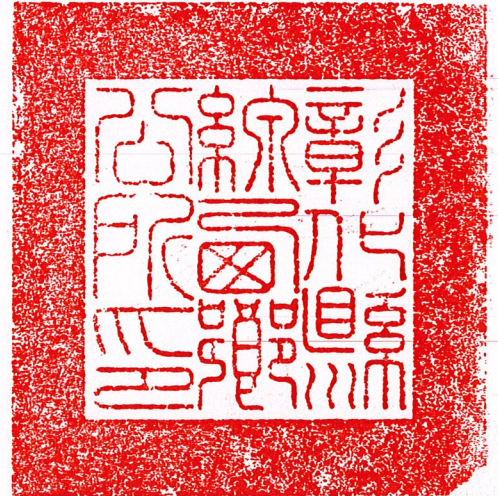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彰化縣線西鄉公所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線鄉民字第1150010069A號

附件：



修正「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

一、附修正「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

二、上揭條文自公告日起生效。



鄉長蘇韋峻

正 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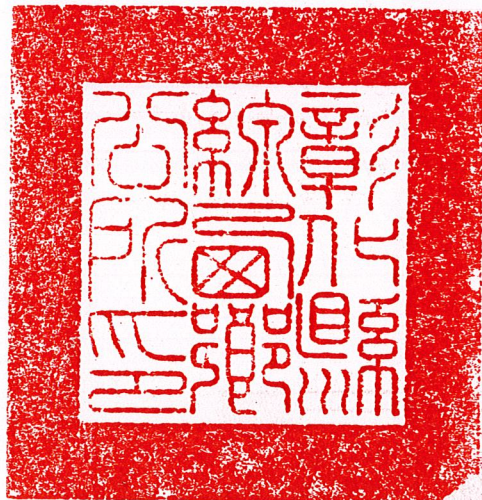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彰化縣線西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線鄉民字第1150010069B號

附件：



主旨：公告修正「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

依據：

- 一、地方制度法第二十七條。
- 二、彰化縣線西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9次臨時會決議案（115年9月10日線鄉代字第1150000589號函）。

公告事項：

- 一、主管機關：彰化縣線西鄉公所。
- 二、修正「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與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 三、施行日期：自公告日起生效。



鄉長 蘇 韋 峻

「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修正總說明

彰化縣線西鄉公所辦理發放居民生活福利金，經歷檢討名稱切合台電公司補助計畫經費與編列經費來源依據，擬修訂原辦法。爰擬具「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名稱、第六條修正案，其修正要點如下：

- 一、因配合台電公司各項補助經費計畫執行，增進本鄉居民生活福利，爰修正本辦法名稱使更明確。(修正本辦法名稱)
- 二、本辦法經費來源依據。(修正條文第六條)

「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 <u>促協金及電協金</u> 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	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	本辦法名稱使更明確符實補助經費計畫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附則： 一、為落實本辦法能順利完成，有關戶籍資料之取得、名冊繕造與發放，得編列作業費，以利業務推行。 二、本案經費由各年度「<u>台電促協金及電協金</u>」支應，不足部分由本所視當年度預算情形編列支應。 三、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第六條 附則： 一、為落實本辦法能順利完成，有關戶籍資料之取得、名冊繕造與發放，得編列作業費，以利業務推行。 二、本案經費由各年度「<u>台電發電年度促協金</u>」支應，不足部分由本所視當年度預算情形編列支應。 三、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本辦法經費來源依據更切合需要。

「彰化縣線西鄉運用台電公司促協金及電協金辦理居民生活福利發放辦法」名稱、第六條修正條文

第六條 附則：

- 一、為落實本辦法能順利完成，有關戶籍資料之取得、名冊繕造與發放，得編列作業費，以利業務推行。
- 二、本案經費由各年度「台電促協金及電協金」支應，不足部分由本所視當年度預算情形編列支應。
- 三、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